

長榮國際儲運股份有限公司

108 年第 2 次董事會議議事錄

時間：中華民國 108 年 5 月 9 日(星期四)，下午 4 時正

地點：台北市民生東路二段 166 號 12 樓會議室

出席狀況：應出席董事 9 人，實際出席董事 9 人，已逾法定開會人數。

主席：陳董事長義忠

紀錄：陳睿翎

壹、主席宣布開會及致詞：略。

貳、報告事項：

一、上次會議紀錄及執行情形：上次會議紀錄如附件，所有決議事項均已執行。

二、108 年 1-3 月業務狀況報告(附件)

三、重要財務業務報告：本公司 108 年第 1 季合併財務報告(附件)業已編製完成，並委請「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李秀玲會計師及支秉鈞會計師核閱，會計師擬出具之核閱報告書稿如附件。

四、內部稽核業務報告：內部稽核執行情形如附件。

五、其他重要報告事項：

(一)107 年度上市上櫃企業公司治理評鑑結果報告(附件)。

(二)於本公司所訂受理股東提案期間(108 年 4 月 8 日起至 4 月 18 日止)無股東提案，且董事會不再審查逾越受理提案期間之股東提案。

參、討論事項：

第一案

企劃部提案

案由：擬變更本公司大園物流產業園區(以下簡稱本案園區)投資計畫(附件)，提請討論案。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二案

財務部提案

案由：本公司擬為子公司「立盛企業有限公司」(Gaining Enterprise S.A.，以下簡稱 GESA)提供保證，提請討論案。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三案

財務部提案

案由：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及其他財務事項核決權限表」(附件)，提請討論案。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四案

財務部提案

案由：擬修訂「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如後附修訂前後對照表(附件)，提請討論案。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五案 股務部提案
案由：擬修訂「公司治理守則」如後附修訂前後對照表(附件)，提請討論案。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六案 股務部提案
案由：擬修訂「獨立董事之職責範疇規則」如後附修訂前後對照表(附件)，提請討論案。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七案 股務部提案
案由：擬設置公司治理主管，提請討論案。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八案 股務部提案
案由：訂定「處理董事要求標準作業程序」(附件)，提請討論案。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肆、臨時動議：無。 主席：陳義忠

伍、散會。 紀錄：陳睿翎